

開放文學 – 神鬼仙俠 – 子不語 第二十一卷

婁羅二道人 婁真人者，松江之楓鄉人。幼孤，從中表某養大。與其婢私，中表怒逐之。婁盜其橐金五百，逃入江西龍虎山。方過橋，有道人白髮，曳杖立，笑曰：「汝來乎？汝想作天師法官乎？須知法官例有使費，非千金不可，五百金何濟？」婁大駭曰：「吾實帶此數，金少奈何？」道人曰：「吾已為汝豫備矣。」命侍者擔囊示之，果五百金。婁跪謝稱仙。道人曰：「吾非仙，吾乃天師府法官也，姓陳名章，緣盡當去，為待子故未行。有三錦囊，汝佩之，他日有急難大事，可開視之。」言畢，跌坐橋下而化。婁入府見天師，天師曰：「陳法官望汝久矣，汝來陳法官死，豈非數耶！」

故事：天師入京朝賀，法官從行。雍正□年，天師入朝，他法官同往，婁不能與。夜夢陳法官踉蹌而來，涕泣請曰：「道教將滅，非婁某不能救。須與偕入京師，萬不可誤！」天師愈奇婁，乃與之俱。時京師久旱，諸道士祈請無效，世宗召天師諭曰：「□日不雨，汝道教可廢矣。」天師惶恐伏地，竊念陳法師夢中語，遽奏請婁某升壇。婁開錦囊，如法作咒，身未上而黑雲起，須臾雨霑足。世宗悅，命留京師。

□一年，誅妖人賈士芳。賈在民間為祟，召婁使治。婁以五雷正法治之，拜北斗四□九日，妖滅。是年地震，婁先期奏明。皆錦囊所載三事也。今婁尚存，錦囊空而術亦盡矣。婁所服丸藥，號「一二三」。當歸一兩，熟地二兩，枸杞三兩。

又有羅真人者，冬夏一衲，佯狂於市。兒童隨之而行，取生米麥求其吹，吹之即熟。晚間店家燃燭無火，亦求羅吹，吹之即熾。京師九門，一日九見其形。忽遁去無跡，疑死矣。

京師富家多燒暖炕，炕深丈許，過三年必掃煤灰。有年姓婦者掃坑，坑中間鼾聲，大驚召眾觀之，羅真人也。崛然起曰：「借汝家坑熟臥三年，竟為爾輩掃出。」眾請送入廟，曰：「吾不入廟。」請供奉之，曰：「吾不受供。」然則何歸？」曰：「可送我至前門外蜜蜂窩。」即昇往蜂窩。窩洞甚狹，在土山之凹，蜂數百萬，嘈嘈飛鳴。羅解上下衣，赤身入，群蜂圍之，穿眼入口，出入於七竅中，羅怡然不動。

人饋之食，或食或不食，每食，必罄其所饋。或與斗米飯、雞卵三百，一啖而盡，亦無飽色。語啾啾如馱鼻，不甚可解。某貴人饋生薑四□斤，啖之，片時俱盡。居窩數年，一日脫去，不知所往。

蛇含草消木化金

張文敏公有族姪寓洞庭之西磧山莊，藏兩雞卵於廚舍，每夜為蛇所竊。伺之，見一白蛇吞卵而去，頸中膨亨，不能遽消，乃行至一樹上，以頸摩之，須臾，雞卵化矣。張惡其貪，戲削木柿裝入雞卵殼中，仍放原處。蛇果來吞，頸脹如故。再至前樹摩擦，竟不能消。蛇有窘狀，遍歷園中諸樹，睨而不顧，忽往亭西深草中，擇其葉綠色而三叉者摩擦如前，木卵消矣。

張次日認明此草，取以摩停食病，略一拂試，無不立愈。其鄰有患發背者，張思食物尚消，毒亦可消，乃將此草一兩煮湯飲之。須臾間，背瘡果愈，而身漸縮小，久之，並骨俱化作水。病家大怒，將張捆縛鳴官。張哀求，以實情自白，病家不肯休。往廚間吃飯，入內，視鍋上有異光照耀。就觀，則鐵鍋已化黃金矣，乃捨之，且謝之。究亦不知何草也。

蔡京後身

崇禎時，某相公常自言為蔡京後身，以仙官墮地獄，每世間誦《仁王經》，耳目為之一亮。又罰作揚州寡婦，守空房四□年。故癖好尤奇。好觀美婦之臀，美男之勢，以為男子之美在前，女子之美在後，世人易之，非好色者也。常使婦衣袍褶，男飾裙袂，而摸其臀勢，以為得味外味。又常戲取姪妾優童數□，以被蒙其首，而露其下體，互猜為某郎某姬，以為笑樂。有內閣供事石俊者，微有姿，而私處甚佳，公甘為哂弄。有求書者，非石郎磨墨不可得也。號臀曰：「白玉綿團」，勢曰：「紅霞仙杵」。

天鎮縣碑

天鎮縣隸雲中，其地有玄帝廟。廟有古碑，其上炮銃鉛鐵大小丸甚多，皆陷入石內。邑人云：前明時，闖兵來，邑人拒戰不勝。俄見此碑自廟飛出，盤旋軍陣。凡敵所放火炮，咸著於上，我軍無失衄，而敵賴以退。今謂之「天成碑」，現存於廟。

抬轎郎君

杭州世家子汪生，幼而聰俊，能讀《漢書》。年□八九，忽遠出不歸，家人尋覓不得。月餘，其父遇於薦橋大街，則替人抬轎而行。父大驚，牽拉還家，痛加鞭箠。問其故，不答，乃閉鎖書舍中。未幾逃出，又為人抬轎矣。如是者再三。祖、父無如何，置之不問，戚友中無肯與婚。然《漢書》成誦者，終身不忘。遇街道清淨處，即誦《高祖本紀》，瑯瑯然一字不差。杭州士大夫亦樂召役之，勝自己開卷也。自言兩肩負重則筋骨靈通，眠食俱善，否則悶悶不樂。此外亦無他好。

楊笠湖救難

楊笠湖為河南令，上憲委往商水縣賑災。秋暑甚虐，午刻事畢，納涼城隍廟。坐未定，一人飛奔而來，口稱：「小民張相求救」。問：「何事？」曰：「不知。」左右疑有瘋疾，群起逐之。其人長號不出，曰：「我昨夜得一夢，見此處城隍神與已故縣主王太爺同坐。城隍向我云：『汝有急難，可求救於汝之父母官。』我即向王太爺叩頭。王曰：『我已來此，無能著力，汝須去求鄰封官楊太爺救，過明午則無害矣。』故今日黎明即起，聞太爺姓楊，又在此廟，故來求救。」言畢，叩頭不肯去。楊無奈何，笑曰：「我已面准，汝有難即來可也。」問其姓名，命家人記之。

數日後，散賑過其地，訊其鄰人，曰：「張某是日得夢入城後，彼臥室兩間無故塌倒，毀傷什物甚多，惟本人以入城故免。」

馮侍御身輕

馮侍御養梧先生自言初生時，身小如貓，稱之，重不滿二斤，家人以為必難長成。後過□歲，形漸魁梧，登進士，入詞林，轉御史。生二子，一為布政使，一為翰林。先生為兒時，能踏空而行□餘步，方知李鄴侯幼時能飛，母恐其去，以蔥蒜壓之，其事竟有。

江都某令

江都某令，以公事將往蘇州。臨行，往甘泉李公處作別，面托云：「如本縣有屍傷相驗事，望代為辦理。」李唯唯。已而聞其三鼓後仍搬行李回署，李不解何事，探之，乃有報相屍者。商家汪姓兩奴口角，一奴自縊。汪有富名，某以為奇貨，命其停屍大廳，故不往驗，待其臭穢，講賈三千兩，始行往驗。驗時又語侵主人，以為喝令，重詐銀四千兩，方肯結案。

李公見而尤之，以為太過。某曰：「我非得已，我欲為小兒捐一知縣故耳。現在汪銀七千兩，已差人送入京師，我並不存家中。」未幾，其子果選甘肅某縣，升河州知州。乾隆四□七年，為冒賑事發覺，斬立決，孫二人盡行充發，家產籍沒入官。某驚悸，疽發背死。

執虎耳

雲南大理縣南鄉民李士桂，家世業農。家畜水牛二隻，至夜，一牛不歸，士桂往尋。昏黑中，月色初上，見田中有獸臥焉，酣聲雷鳴，以為己牛，罵曰：「畜生，如何此刻不回家！」隨即騎上。將攀其角，角不見，但聳毛耳兩隻，遍身狸色斑然，方知是虎，急不敢下。

虎被人騎，驚醒，騰身起，咆哮叫跳。士桂私念下背必為所啖，於是竭生平之力，緊握其耳，至於穿破耳輪，手愈牢固，抵死不放。虎性猛烈，騰山躍水，為棘刺所傷，次日晨刻，力盡而斃；士桂亦僵仆虎背，氣息奄然。家人尋得，抱持歸家，竟獲重生。兩腳上為虎爪所攫，肉盡骨見。醫逾年，才得平復。

□八灘頭

湖南巡撫某，平時敬奉關帝。每元旦，先赴關廟行香求籤，問本年休咎，無不應驗。乾隆三〇二年正月一日，詣廟行禮畢，求得籤有「□八灘頭說與君」之句，因有戒心。是年，雖淺水平路，必捨舟坐輜。秋間，為候七一案，天使按臨。從某湖過某地，行舟則近而速，起早則遠而遲。使者欲舟行，公不可，乃以關神籤語誦而告之，使者勉從而心不喜。

未幾，貴州鉛廠事發，有公受賊事。公不承認，而司閩之李奴必欲扳公，說：「此銀實送主人，非奴所撞騙。」時李已受刑，兩足委頓，奴主爭辯不休。使者厲聲謂公曰：「□八灘頭之神籤驗矣！李字，『□八』也；委頓於地，『癱』也，說此銀送與主人，是送與君也。關聖帝君早知有此劫數，公何辯之有？」公悚然，遂認受賊而案定。

三姑娘

錢侍御琦巡視南城，有梁守備年老，能超距騰空，所擒獲大盜以百計。公奇之，問以平素擒賊立功事狀。梁跪而言曰：「擒盜未足奇也，某至今心悸且歎絕者，擒妓女三姑娘耳，請為公言之：

「雍正三年某月日，九門提督某召我入，面諭曰：『汝知金魚衙有妓三姑娘勢力絕大乎？』曰：『知。』『汝能擒以來乎？』曰：『能。』『需役若干？』曰：『三〇。』提督與如數，曰：『不擒來，抬棺見我。』三姑娘者，深堂廣廈，不易篡取者也。梁命三〇人環門外伏，已緣牆而上。時已暮，秋暑小涼，高篷蔭屋。梁伏篷上伺之。

「漏初下，見二女鬟從屋西持朱燈引一少年入，跪東窗低語曰：『郎君至矣。』少年中堂坐良久，上茶者三，四女鬟持朱燈擁麗人出，交拜昵語，膚色目光，如明珠射人，不可逼視。少頃，兩席橫陳，六女鬟行酒，奇服炫妝，紛趨左右。三爵後，繞樑之音與笙簫間作。女目少年曰：『郎倦乎？』引身起，牽其裾從東窗入，滿堂燈燭盡滅，惟樓西風竿上紗燈雙紅。

「梁竊意此是探虎穴時也，自篷下，足躡寢戶入。女驚起，赤體躍牀下，趨前抱梁腰，低聲辟呬曰：『何衙門使來？』曰：『九門提督。』女曰：『孽矣，安有提督拘人而能免者乎？雖然，裸婦女兒貴人，非禮也，請著衣，謝明珠四雙。』梁許之，擲與一禪、一裙、一衫、一領襖。女開箱取明珠四雙，擲某手中。

「女衣畢，乃從容問：『公帶若干人來？』曰：『三〇。』曰：『在何處？』曰：『環門伏。』曰：『速呼之進，夜深矣，為妾故累，若饑渴，妾心不安。』顧左右治具，諸婢烹羊炮兔，咄嗟立辦。三〇人席地大嚼，歡聲如雷。梁私念牀中客未獲，將往揭帳。女搖手曰：『公胡然？彼某大臣公子也，國體有關，且非其罪，妾已教從地道出矣。提督訊時，必不怒公；如怒公，妾願一身當之。』

「天黎明，女坐紅帷車與梁偕行，離公署未半里，提督飛馬朱書諭梁曰：『本衙門所拿三姑娘，訪聞不確，作速釋放，毋累良民，致干重譴。』梁惕息下車，持珠還女。女笑而不受。前婢〇二人騎馬來迎，擁護馳去。明日偵之，室已空矣。」

搜河都尉

予親家張開士，牧宿州，奉旨開河，掘地得龜，大如車輪，項繫金牌，鐫「正德二年皇帝敕封搜河都尉」〇二字。龜兩眼深碧色，背殼綠毛寸許。民間聚觀，告之官，官念前代老物，命放之。是夜，風雨颯至，河不掘而成者三〇餘丈。

科場事五條

乾隆元年正月元日，大學士張文和公夢其父桐城公諱英者獨坐室中，手持一卷。文和公問：「爺看何書？」曰：「《新科狀元錄》。」狀元何名？公舉左手示文和公曰：「汝來此，吾告汝。」文和公至此，曰：「汝已知之矣，何必多言？」公驚醒，卒不解。後丙辰狀元，乃金德瑛。移「玉」字至「英」字之左，此其驗也。公得子遲，祈夢於京師之前門關帝廟。夢帝以竹竿與之，旁無枝葉，心頗不喜。有解者賀曰：「公得二子矣。」問：「何故？」曰：「孤竹君之二子，此傳記也。破『竹』字為兩『个』字，此字法也。」已而果然。

王士俊為少司寇，讀殿試卷，夢文昌神抱一短鬚道士與之。後臚唱時，金狀元德瑛如道士貌，出其門。

劉大樞丙午下場，請乩，乩仙批云：「王子兩榜。」劉不解，以為王子非會試年，或者有恩科耶？後丙午中副榜，至壬子又中副榜。

繆煥，蘇州人，年〇六入泮，遇乩仙，問科名，批云：「六〇登科。」繆大恚，嫌其遲。後年未三〇竟登科，題乃《六〇而耳順》也。

有三人祈夢於于肅愍廟，兩人無夢，一人夢肅愍謂曰：「汝往觀廟外，照牆則知之。」其人醒，告二人。二人妒其有夢，偽澆焉者，即於夜間取筆向牆上書「不中」二字。天尚未明，寫「不」字不甚連接。次早，三人同往視之，乃「一个中」三字，果得夢者中矣。

百四〇村

閩學周公煌，四川人，自言其祖樵也，孤身居峨嵋山，年九〇九未婚。每日入山打薪，賣與山下吳姓鬻豆腐翁。吳夫妻二人，一女，每日買周薪為炊，交易甚歡。

吳年六旬，告周曰：「明日是吾生辰，叟早來飲酒。」周諾之，已而不至，吳之妻曰：「叟夙頗喜飲，今不來賣薪，又不來稱祝，毋乃病乎，盍往視之？」吳翌日往訪，見周顏色甚和，問：「昨何不來？」叟笑曰：「我昨入山，將伐薪作壽禮，不意過一深溪，見黃白物累累，得無世所稱金銀者乎？余竭力運之，現堆牀下。若下山，則誰為守者？」吳視之，果金銀，因代為謀曰：「叟不可居此矣。叟孤身住空山而挾此物，保無盜賊慮耶？」周曰：「微君言，吾亦知之，盍為我入城尋一屋在人煙稠密處？」吳如其言，且助之遷居。

未幾，周又至，面赧然有慚色，手百金贈吳，揖曰：「吾有求於公。吾明年百歲矣，從未婚娶，自道將死，遑有他想？不料獲此重資，一老身守之，復何所用？意欲求公作媒，代聘一婦。」吳睨其妻，相與笑吃不休，嫌其不知老也。周曰：「非但此也。我聘妻，非處子不可。若再醮二婚，非老人鄭重結髮之意。倘嫌我老者，請萬金為聘，以三千金謝媒。」吳雖知其難，而心貪重謝，強應曰：「諾。」老人再拜去。月餘，無人肯與老人婚。老人又來催促，吳支吾無計。

時吳女才〇九歲，忽跪請曰：「女願婚周叟。」吳夫婦愕然。女曰：「父母之意，不過嫌周老，憐女少耳。女聞人各有命。兒如薄命，雖嫁年相若者，未必不作孀婦；兒如命好，或此叟尚有餘年，幸獲子嗣，足支門戶，亦未可定。且父母無子，只生一女，女恨不能作男兒孝養報恩。如彼以萬金來此，而又以三千金作謝，是生女愈於生男，而女心亦慰。女想此叟如許年紀，獲此橫財，恐天意未必遽從此終也。」吳夫婦以女言告叟，叟跪地連叩頭呼岳父母者再。嫁，生一子，讀書補廩，孫即閩學公也。

老人年一百四〇歲，吳女先卒，年已五〇九矣。老人殯葬制服，哭泣甚哀。又四年，老人方卒。所居村，人題曰「百四〇村」。

人畜改常

《搜神記》有「雞不三年，犬不六載」之說，言禽獸之不可久畜也。余家人孫會中，畜一黃狗，甚馴。常喂飯，狗搖尾乞憐，出入必相迎送，孫甚愛之。一日，手持肉與食，狗嚼其手，掌心皆穿，痛絕於地，乃棒狗殺之。

揚州趙九善養虎，檻虎而行。路人觀者先與〇錢，便開檻出之，故意將頭向虎口摩擦，虎涎滿面，了無所傷，以為笑樂。如是者二年有餘。一日，在平山堂下索錢，又將頭擦虎口，虎張口一齧而頸斷。眾人報官，官召獵戶以槍擊虎殺之。

人皆曰：「鳥獸不可與同群。」余曰不然，人亦有之。乾隆丙寅，余宰江寧，有報殺死一家三人者。余往相驗，兇手乃屍親之妻弟劉某。平日郎舅姊弟甚和，並無嫌隙。其姊生子，年甫五歲。每舅氏來，代為哺抱，以為慣常。是年五月〇三日，劉又來抱甥，姊便交與。劉乃擲甥水缸中，以石壓殺之；姊驚走視，便持割麥刀砍姊，斷其頭；姊夫來救，又持刀刺其腹，出腸尺餘，尚未氣絕。余問有何冤仇，傷者極言平日無冤，言終氣絕。問劉，劉不言，兩目斜視，向天大笑。余以此案難詳，立時杖斃之，至今不

解何故。

又有寡婦某，守節二□餘年，內外無間言。忽年過五□，私通一奴，至於產難而亡。其改常之奇，皆虎狗類矣。

夢葫蘆

尹秀才廷一，未第時，每逢下場，必夢神授一葫蘆，放榜不中。自後遇入闈心惡，而每次必夢葫蘆，然屢夢則葫蘆愈大。雍正甲辰科，入闈之前夕，尹恐又夢，乃坐而待旦，欲避夢也。其小奴方睡，大呼：「夢見一個葫蘆，與相公長等身。」尹懊恨不祥，亦無可奈何。已而榜發，尹竟中三□二名。其三□名姓胡，其三□一名姓盧，皆甚少年，方悟初夢之小葫蘆，蓋二公尚未長成故也。

乩仙示題

康熙戊辰，會試舉子求乩仙示題，乩仙書「不知」二字。舉子再拜求曰：「豈有神仙而不知之理？」乩仙乃大書曰：「不知不知又不知。」眾人大笑，以仙為無知也。是科，題乃「不知命，無以為君子也」三節。又甲午鄉試前，秀才求乩仙示題，仙書「不可語」三字。眾秀才苦求不已，乃書曰：「正在『不可語』上。」眾愈不解，再求仙明示之，仙書一「署」字，再叩之，則不應矣。已而，題是「知之者，不如好之者」一章。

神籤預兆

秦狀元大士將散館，求關廟籤，得「靜來好把此心捫」之句，意鬱鬱不樂，以為神嗤其有虧心事也。已而，試《松柏有心賦》，限「心」字為韻，終篇忘點「心」字，閱卷者仍以高等上。上閱之，問：「『心』字韻何以不明押？」秦俯首謝罪，而閱卷者亦俱拜謝。上笑曰：「狀元有無心之賦，主司無有眼之人。」

奇騙

騙術之巧者，愈出愈奇。金陵有老翁持數金至北門橋錢店易錢，故意較論銀色，嘵嘵不休。一少年從外人，禮貌甚恭，呼翁為老伯，曰：「令郎貿易常州，與姪同事，有銀信一封托姪寄老伯。將往尊府，不意姪之路遇也。」將銀信交畢，一揖而去。

老翁折信謂錢店主人曰：「我眼昏，不能看家信，求君誦之。」店主人如其言，皆家常瑣屑語，末云：「外紋銀□兩，為爺薪水需。」翁喜動顏色，曰：「還我前銀，不必較論銀色矣。兒所寄紋銀，紙上書明□兩，即以此兌錢何如？」主人接其銀稱之，□一兩零三錢，疑其子發信時匆匆未檢，故信上只言□兩；老人又不能自稱，可將錯就錯，獲此餘利，遽以九千錢與之。時價紋銀□兩，例兌錢九千。翁負錢去。

少頃，一客笑於旁曰：「店主人得毋受欺乎？此老翁者，積年騙棍，用假銀者也。我見其來換錢，已為主人憂，因此老在店，故未敢明言。」店主驚，剪其銀，果鉛胎，懊惱無已。再四謝客，且詢此翁居址。曰：「翁住某所，離此□里餘，君追之猶能及之。但我翁鄰也，使翁知我破其法，將仇我，請告君以彼之門向，而君自往追之。」店主人必欲與俱，曰：「君但偕行至彼地，君告我以彼門向，君即脫去，則老人不知是君所道，何仇之有？」客猶不肯，乃酬以三金，客若為不得已而強行者。

同至漢西門外，遠望見老人攤錢櫃上，與數人飲酒，客指曰：「是也，汝速往擒，我行矣。」店主喜，直入酒肆，猝老翁毆之曰：「汝積騙也，以□兩鉛胎銀換我九千錢！」眾人皆起問故，老翁夷然曰：「我以兒銀□兩換錢，並非鉛胎。店主既云我用假銀，我之原銀可得見乎？」店主以剪破原銀示眾。翁笑曰：「此非我銀。我止□兩，故得錢九千。今此假銀似不止□兩者，非我原銀，乃店主來騙我耳。」酒肆人為持戥稱之，果□一兩零三錢。眾大怒，責店主，店主不能對。群起毆之。

店主一念之貪，中老翁計，懊恨而歸。

騙術巧報

騙術有巧報者。常州華客，挾三百金，將買貨淮海間。舟過丹陽，見岸上客負行囊，呼搭船甚急。華憐之，命停船相待。船戶搖手，慮匪人為累。華固命之，船戶不得已，迎客入，宿於後艙船尾。將抵丹徒，客負行囊出曰：「余為訪戚來。今已至戚處，可以行矣。」謝華上岸去。頃之，華開箱取衣，箱中三百金盡變瓦石，知為客偷換，懊恨無已。

俄而天雨，且寒風又逆，舟行不上，華私念：金已被竊，無買貨資，不如歸里摒擋，再赴淮海。乃呼篙工拖舟返，許其直如到淮之數。舟人從之，順風張帆而歸。

過奔牛鎮，又見有人冒雨負行李淋漓立，招呼搭船。舵工睨之，即竊銀客也，急伏艙內，而偽令水手迎之。天晚雨大，其人不料此船仍回，急不及待，持行李先付水手，身躍入艙。見華在焉，大駭，狂奔而走。發其行囊，原銀三百宛然尚存，外有珍珠數□粒，價可千金。華從此大富。

香亭記夢

香亭於乾隆壬辰冬赴都謁選，繞道東昌。□二月五日，宿冠城縣東關客店。夜夢至一園亭，竹石蕭疏，迥非人境。兒上橫書一卷，字作蠅頭小楷。閱之，載一事，云：

「新野之渠有巨魚，化為麗姝，名曰『喬如』。有李氏子惑焉，至三百六□日，而李氏子以溺死。宋氏子又惑焉，歷三□六日，而宋氏子亦死。有楊氏子知其為怪也，故納之，而特嬖之，絕其水飲，而喬如無所施術。三年，生三子，悉化為魚。六年，楊氏子遍體生鱗甲，而喬如益冶豔。一夕暴風雨，喬如抱持楊氏子，兩身合為一身，各自一首，鼓鬢同飛，投洞庭湖。日出時，楊飲水；日入時，喬如飲水。楊氏子猶知與喬如交歡，不知為魚在水也，而竟得不死壽。此之謂物其物，化其化。」

自此以下，字模糊不可辨。鐘鳴夢醒，枕上默誦，不遺一字。

敦倫

李剛主講正心誠意之學，有日記一部，將所行事，必據實書之。每與其妻交媾，必楷書「某月某日，與老妻敦倫一次。」

一字千金一咳萬金

商邱宰某，申詳一案，有「卑職勘得，毫無疑義」八字。臬使某怒其專擅，駁飭不已，並提經承宅門，將行枷責。楊急改為「似無疑義」四字，再行申詳，乃批允核轉。然往返盤費、司房打點已至千金。

汶上令某，見巡撫某。偶患寒疾，失聲一咳。某怒其不敬，必欲提參。央中間人私獻萬金方免。人相傳為「一字千金，一咳萬金」。

菩薩答拜

余祖母柴太夫人常為余言，其外祖母楊氏老而無子，依其女洪夫人以終，年九□七而卒。居一樓奉佛誦經，三□年足不履地。性慈善，聞樓下答奴婢聲，便傍徨不能食。或奴婢有上樓者，必分己所食與食。九□以後拜佛，佛像起立答拜，太夫人大怖，時余祖母年尚幼，必拉之作伴，曰：「汝在此，佛不答我也。」卒前三日，索盥濯足。婢以向所用木盆進，曰：「不可，我此去將踏蓮花，須將浴面之銅盆來。」俄而，旃檀之氣自空繚繞，端坐跏趺而逝。逝後，香三晝夜始散。

暹羅妻驢

暹羅俗最淫。男子年□四五時，其父母為娶一牝驢，使與交接。夜睡縛驢，以其勢置驢陰中養之，則壯盛異常。如此三年，始娶正妻，迎此驢養之終身，當作側室。不娶驢者，亦無女子肯嫁之也。

倭人以下竅服藥

倭人病不飲藥。有老倭人能醫者，熬藥一桶，令病者覆身臥，以竹筒插入穀道中，將藥水乘熱灌入，用大氣力吹之。少頃，腹中汨汨有聲。拔出竹筒，一瀉而病癒矣。

獅子擊蛇

戈侍御濤云：「某太翁名錦，為某邑令。適西洋貢獅子經過其邑。獅子於路有病，與解員在館驛暫駐。獅子蹲伏大樹下，少頃，昂首四顧，金光射人，伸爪擊樹，樹根中斷，鮮血迸流，內有大蛇決折而斃。先是，驛中馬多患病，往往致死，自此患除。厚待貢使。至京，獻於闕廷，象見之不跪。獅子震怒。長吼一聲，象皆俯伏。奉旨放歸本國，後數日，陝撫奏至，云：『京中放獅，本日午時已過潼關。』」

賈士芳

賈士芳，河南人，少似癡愚。有兄某讀書，命士芳耕作。時時心念，欲往游天上。一日，有道人問曰：「爾欲上天耶？」曰：「然。」道士曰：「爾可閉目從我。」遂凌虛而起，耳畔但聞風濤聲。少頃，命開目，見宮室壯麗，謂士芳曰：「爾少待，我入即至。」良久出謂曰：「爾腹餒耶？」授酒一杯。賈飲半而止，道人弗強，曰：「此非爾久留處。」仍令閉目，行如前風濤聲。

少頃開目，仍在原處。步至伊兄館中，兄驚曰：「爾人耶？鬼耶？」曰：「我人耳，何以為鬼？」曰：「爾數年不歸，曩在何處？」曰：「我同人至天上，往返不過半日，何云數年？」其兄以為癡，不之顧，與徒講解《周易》。士芳坐於旁，聞之起，搖手曰：「兄誤矣！是卦繇詞九五陽剛與六二相應，陰陽合德，得位乘時，水火相濟，變為正月之卦。過此以往，剛者漸升，柔者漸降。至上九，數不可極，極則有悔，悔則潛藏，以待剝復之機矣。」其兄大驚，曰：「汝未讀書，何得剖析《易》理如此精奧！」信其果遇異人。遠近趨慕，叩以禍福，無不響應。田中丞奏聞，蒙召見。卒以不法伏誅。

或云：賈所遇道人，姓王名紫珍，尤有神通，嘗烹茶，招賈觀之，指曰：「初烹時，茶葉亂浮，清濁不分，此混沌象也。少頃，水在上，葉在下，便是開關象矣。□二萬年，不過如此一霎耳。」

嵇文敏公總督河道時，賈常在署中，人多崇奉之。有不相敬者，賈必拉至無人之處，將其生平隱事妻子所不知者一一語之，其人愧服乃已。又常問人：「可畏鬼否？」曰畏鬼便已，如云不畏，則是夜必有奇形惡狀者入房作鬧。

石男

「石婦」二字，見《太玄經》，其來久矣。至於半男半女之身，佛書亦屢言之，近復有所謂「石男」者。揚州嚴二官，貌甚美，而無人與狎。其穀道細如綠豆，下穢如線香。晝食粥一盂，酒數杯，蔬菜些須而已，多則腹中暴脹，大便時痛苦異常。

鬚長一丈

黃龍眉，震澤縣人，官熱河四旗廳巡檢，鬚長一丈有奇，繞腰兩匝，餘垂至地。

禁魔婆

粵東崖州居民，半屬黎人，有生黎、熟黎之分。生黎居五指山中，不服王化；熟黎尊官長，來見則膝行而入。

黎女有禁魔婆，能禁咒人致死。其術取所咒之人或鬚髮，或吐餘檳榔，納竹筒中，夜間赤身仰臥山頂，對星月施符誦咒。至七日，某人必死，遍體無傷，而其軟如綿。但能魔黎人，不能害漢人。受其害者擒之鳴官，必先用長竹筒穿索扣其頸項下，曳之而行，否則近其身必為所禁魔矣。據婆云：不禁魔人，則過期已身必死。

婆中有年少者，不及笄便能作法，蓋祖傳也。其咒語甚秘，雖杖殺之，不肯告人。有禁魔婆，無禁魔公，其術傳女不傳男。

割竹籤

黎民買賣田土，無文契票約，但用竹籤一片。售價若干，用刀劃數目於籤上，對劈為二，買者賣者各執其半以為信。日久轉賣，則取原主之半籤合而驗之。其稅籤如稅契，請官用印於紙，封其竹籤之尾，春秋納糧，較內地加豐焉。

黎人進舍

黎民婚嫁，不用輿馬，吉日，新郎以紅布一匹往岳家裏新婦，負背上而歸。其俗，未成親之先，婿私至翁家與其妻苟合，謂之「進舍」。若能生子而後負婦者，則群以為榮。鄰里交賀，各以白紙封番錢幾元，至其門首，拋竹筐中，其主人以大甕貯酒陳於門前，甕內插細竹筒數條。賀客至，各伏筒甕而飲。飲畢，又無迎送拜跪之禮。余在肇慶府署中，厓州刺史陳桂軒為余言。

海異

海中水上鹹下淡，魚生鹹水者，入淡水中即死；生淡水中者，入鹹水中即死。鹹水煮飯，水乾而米不熟，必用淡水煮才熟。水清者，下望可見二□餘丈，青紅黑黃，其色不一。人小便，則水光變作火光，亂星噴起。魚常高飛如鳥雀，有變虎者，有變鹿者。

喝呼草筷子竹

惠州山中有草，喝之則葉捲，號「喝呼草」。羅浮山有「筷子竹」，竹形小而質勁，截之可以為箸。不許人作聲，若作聲呼之，便遁入土中，覓不可得。

蚺蛇藤

瓊、雷兩州，蚺蛇大如車輪，所過處，腥毒異常，遇者輒死。性淫而畏藤，土人多以婦人褲並藤條置腰間，聞腥氣知蛇至，先以婦褲擲去，蛇舉頭入褲吮嗅不已；然後以藤拋擊，蛇便縮伏，憑人捆縛。縛歸，釘之樹上，用刀剖腹，蛇似不知；將至膽處，乃作愛護之狀。膽畏人取，逃上逃下，未易提取，直至蛇死腹裂，膽落地上，猶躍起丈餘，漸漸力盡勢低。取掛簷間，其膽衣內汁猶終日奔騰上下，無一隙停留。俟晾乾後，才可入藥。

網虎

江西鄱陽湖漁人收網，疑其太重，解而視之，斑然虎也，惜已死矣。

福建解元

裘文達公典試福建，心奇解元之文，榜發後，亟欲一見。晝坐公廡，聞門外喧嚷聲，問之，則解元公與公家人為門包角口。公心薄之，而疑其貧，禁止家人索詐，立刻傳見。其人面目語言，皆粗鄙無可取。心悶悶，因告方伯某，悔取士之失。

方伯云：「公不言，某不敢說。放榜前一日，某夢文昌、關帝與孔夫子同坐，朱衣者持《福建題名錄》來，關帝蹙額云：『此第一人平生作惡武斷，何以作解頭？』文昌云：『渠官階甚大，因無行，已削盡矣。然渠好勇喜鬥，一聞母喝即止，念此尚屬孝心，姑予一解，不久當令歸土矣。』關帝尚怒，而孔子無言，此亦奇事。」未幾某亡。

顧四嫁妻重合

永城呂明家佃人顧四，乾隆丙子歲荒，鬻其妻某氏，嫁江南虹縣孫某，生一女。次年歲豐，顧又娶後妻，生子成。成幼遠出，為人傭工，流轉至虹縣地方，贅孫姓家。兩年，妻父歿，成無所依，遂攜其妻並妻母回永城。顧四出見，兒之岳母，己之故妻也。時顧後妻先一月歿，遂為夫婦如初。

千里客

萬曆年間，紹興商家宰起第，卜云「千里客來居此宅」。當時訝之。至國初，王侍御蘭膏先生任鹽政歸，買此宅居之。王別號「千里」，即江寧王檢校大德父也。

趙子昂降乩

鄧宗洛秀才云：伯祖開禹公少時贅海寧陳大司空家，眾人請仙，公亦問終身，乩判云「予趙子昂也」五字，宛然趙書。公在旁微笑云：「兩朝人物。」乩隨判詩一首云：「莫笑吾身事兩朝，姓名久已著丹霄。書生不用多饒舌，勝爾寒氈歎寂寥。」後公年八□，由歲貢任來安訓導，□年而終。

神仙不解考據

乾隆丙午，嚴道甫客中州。有仙降乩鞏縣劉氏，自稱雁門田穎，詩文字畫皆可觀，並能代請古時名人如韓、柳、歐、蘇來降。劉氏云，有壇設其家已數載矣。中州仕宦者，咸敬信之。穎本唐開、寶間人，曾撰張希古墓志，石在西安碑林，畢中丞近移置吳中

靈巖山館。

一日，降乩節署，甫至，即以此語謝其護持之功。此事無知者，因共稱其神奇。時嚴道甫在座，因云：「記墓志中云：『左衛馬邑郡尚德府折衝都尉張君。』考唐府兵皆隸諸衛，左右衛領六府。志云尚德府為左衛所領，固也，但《唐書·地理志》馬邑郡所屬「無尚」德府，未知墓志何據？」仙停乩半晌，云：「當日下筆時，僅據行狀開載，至唐《地理志》，為歐九所修，當俟晤時問明，再奉復耳。」然自是節署相請，乩不復降。即他所相請，有道甫在，乩亦不復降。

產公

廣西太平府僚婦生子，經三日，便澡身於溪河，其夫乃擁衾抱子坐於寢榻，臥起飲食，皆須其婦扶持之，稍不衛護，生疾一如孕婦，名曰「產公」，而妻反無所苦。查中丞儉堂云。

烏魯木齊城隍

烏魯木齊於乾隆四〇一年築城，得至德年殘碑，中有「金蒲」字，知其地唐時為金蒲城，今《唐書》作「金蒲城」，誤也。並建有城隍廟，興工三日，都統明亮夢有人儒冠而來云：「姓紀，名永寧，陝西人。昨奉天山之神奏為此地城隍，故爾來謁。」公心異之。

時畢公秋帆撫陝，因以札來詢。畢公飭州縣查，現在紀姓中，未有名永寧者。適嚴道甫修《華州志》，有紀姓以家譜來求登載其遠祖。檢之，則名永寧者居然在焉。乃明中葉生員。生平亦無他善，惟嘉靖三〇一年地震時，曾捐資掩埋瘞傷死者中四〇餘人而已。因以復明公。書至，適於是日廟方落成也。

黑霜

四海本一海也，南方見之為南海，北方見之為北海，證之經傳皆然。嚴道甫向客秦中，晤誠毅伯伍公，云：

雍正間，奉使鄂勒，素聞有海在北界，欲往視，國人難之。固請，乃派西洋人二〇名，持羅盤火器，以重氈裹車，從者皆乘橐駝隨往。

北行六七日，見有冰山如城郭，其高入天，光氣不可逼視。下有洞穴，從人以火照羅盤，蜿蜒而入。行三日乃出，出則天色黯淡如玳瑁，間有黑煙吹來，著人如砂礫。洋人云：「此黑霜也。」每行數里，得巖穴則避入，以硝磺發火，蓋其地不生草木，無煤炭也。逾時復行。

如是又五六日，有二銅人對峙，高數〇丈，一乘龜，一握蛇，前有銅柱，虫篆不可辨。洋人云：「此唐堯皇帝所立，相傳柱上乃『寒門』二字。」因請回車，云：「前去到海，約三百里不見星日，寒氣切肌，中之即死。海水黑色如漆，時復開裂，則有夜叉怪獸起來攫人。至是水亦不流，火亦不熱。」公因以火著貂裘上試之，果不燃，因太息而回。

入城，檢點從者，五〇人凍死者二〇有一。公面黑如漆，半載始復故，隨從人有終身不再白者。

中印度

後藏西南四千餘里，有務魯木者，即佛經所云中印度也，世尊居之。金銀宮闕，與佛書所云無異。宮門外有池，方廣百里，白蓮如斗，香氣著衣，經月不散，云即阿暫池也。天時寒暖，皆如三四月，粳稻再熟。無金銀，皆以貨物交易。達賚喇嘛五歲一往觀。

聞雍正初年，鄂羅索發兵萬餘，驅猛象數百來門，欲奪其地。世尊持禁咒，遣毒蟒數千往禦。鄂羅索懼，請受約束，蟒蛇瞬息不見。世尊云：「此嗔心所致也，不嗔則無有矣。」因諭以此地人少，每〇年當以童男女五百來獻，令其自相配偶至今猶然。誠毅伯伍公云。

來文端公前身是伯樂

來文端公自言伯樂轉世，眸子炯炯有光，相馬獨具神解。兼管兵部及上駟院時，每值挑馬，百〇為群，瞥眼一過，其毛病纖悉，無不一一指出，販馬者驚以為神。年七〇後，常閉目靜攝。每有馬過，靜聽蹄聲，不但知其良否，即毛色疾病，皆能知之。上所乘馬，皆先命公選視。

有內侍衛數人，精選三馬，百試無差，將獻上。公時已老，眼皮下垂，以兩指撐眼視之，曰：「其一可用，其二不可用。」再試之，果蹙矣。

一日坐內閣，史文靖公乘馬至閣門外下，偶言所乘棗騮馬甚佳，公曰：「佳則佳矣，但公所乘乃黃驃馬也，何得相誑？」文靖云：「適所言誠誤，但公何以知之？」公笑而不言。

又一日，梁文莊公入閣少遲，自言所乘馬傷水，艱於行步。公曰：「非傷水，乃誤吞水蛭耳。」文莊乃請獸醫針治，果下水蛭數升而愈。

公常語侍讀嚴道甫云：「二〇時，荷校於長安門外三〇餘日，玩索《易》象乾坤二卦，得相馬之道。其神解所到，未能以口授人也。」

福建試院樹神

紀太史曉嵐視學閩省，試院西齋有柏一株，干霄蔽日，幕中友人於深夜常見友人來往其下，章服一如本朝制度，惟袍是大紅。紀意樹神為祟，乃掃室立主以祀，並作對句懸於楹間云：「參天黛色常如此，點首朱衣或是公。」自是怪遂絕。

于雲石

金壇于雲石，官翰林時，迎其父就養入都。一日，行至中途，天色已晚，四無人煙，尋一旅店，遂往投宿。店主以人滿辭，于以前路無店，固求留宿。店主躊躇久之，曰：「店後只有空屋數椽，小兒幼年曾讀書其處，不幸夭亡，我不忍往觀，故封閉之。客如不嫌，請暫住一夜如何？」

于從之，即開門入，見四壁塵蒙，蠅蝨滿戶，案有殘書數卷。偶得時文稿一本，翻閱之，與其子雲石所作文無異；入後數篇，與鄉、會試中式之卷亦相同，意甚訝然。忽寓外有光射入，見對面石壁上恍惚有「于雲石」字跡，即秉燭出現，乃「千霄石」三字也。轉身進內，踣然有聲，石壁遂倒，字亦隨滅。一夜驚疑不寐。

曉行抵都，與子備述其事。雲石聞言，不覺失色，須臾仆地。急喚家人救治，不蘇而絕。